

台南中心 本學期(110 上) 期中考、期末考方式及時間異動公告

因 COVID-19 疫情持續影響，期中考、期末考改為繳交報告，不必到校考試。請務必注意並配合以下各階段流程期限完成考試報告繳交。由面授教師批閱。

★繳交考試報告注意事項：(逾時繳交以曠考論處，成績以零分計算)

- (一) 僅實施正考，無補考及期中二次考查(成績如不及格沒有補救措施)。
- (二) 下載開啟題目檔案即可瀏覽考試題目，請留意【作答說明與相關規定】。
- (三) 各個科目的作答說明與規定可能不同，請以各個科目題目檔案中的資訊為主。
- (四) 請留意【繳交方式】欄位中所列出的電子郵件地址(gapps 信箱)，就是所屬面授教師接收報告信箱。
- (五) 本學期有部分視訊面授班教師規定同學至數位學習平台繳交考試報告，請同學依照視訊面授教師規定繳交。
- (六) 學生報告以電腦文書寫作為主，如以手寫報告（筆跡請工整清楚），完成後必須掃描存成 PDF 檔(電子檔案)，再傳送至老師的 gapps 信箱。傳送手寫報告如有特殊困難的同學，可與中心聯繫協助處理。
- (七) 學生將考試報告作答完後存成電子檔(檔名均為“科目-班級-學號”)，請再次確認所屬科目與班別之面授教師的電子郵件地址並於繳交期限內以電子郵件逕寄給所屬班級面授教師批閱。(請留存寄信相關紀錄)
- (八) 進入自己的電子信箱後，【收件人】請輸入教務系統中【繳交方式】欄位所列的電子郵件地址資訊。信件【標題】也請與檔案名稱相同，輸入【科目-班級-學號】，點選【附加檔案】，選擇撰寫完畢的考試報告檔案，點選【傳送】出現【信件傳送成功】訊息即代表電子郵件寄送完成。(若使用 Gmail 等其他電子郵件，電子郵件寄出後也可能顯示相關的提示訊息。)
- (九) 寄出的電子郵件將留存在寄件備份內。電腦中的已作答完畢的報告檔案，建議也【保留至本學期結束】
- (十) 電子郵件寄出後可留意是否收到老師回信。若是收到【寄件失敗】的通知，則代表收件人的電子郵件地址，輸入或複製貼上時可能有誤而寄件失敗。請至教務系統確認繳交方式欄位中所列出的電子郵件地址，並於繳交期限前再次郵寄電子郵件繳交考試報告。
- (十一) 學生下載考題、報告存檔之檔名、傳送報告等之路徑及操作說明，預計考前二週公告於本校防疫專區、教務處網頁及臺南中心網頁。

繳交報告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學生注意事項
期中考	題目公告及學生下 載路徑說 明	11 月 3 日上午 11:00 公布	空大首頁右上角 →→ 教務行政資訊系統 →→ 點選「登入」輸入「帳號、密碼」 →→ 點開「學生資訊服務系統」 →→ 「作業考試資訊」 →→ 「查詢考試題目」 →→ 將要下載科目旁的框框【勾選】點選【下

		載】再點選【確定】→→點選下方下載列檔案名稱右方的【向上箭頭】再點選【在資料夾中顯示】→→開啟資料夾後於下載的檔案名稱上方點選滑鼠右鍵→→點選【解壓縮全部】→→再點選【解壓縮】。
學生繳交期限	11月12日晚上11:59截止 (逾時繳交以零分計算)	1. 學生以電子郵件逕寄面授班教師評閱(教師接收信箱為 gapps 信箱) 2. 學生郵件標題及報告電子檔名均命名為”科目-班級-學號”。 3. 學生報告以電腦文書寫作為主,如以手寫報告(筆跡請工整清楚),完成後必須掃描成 PDF 檔(電子檔案),傳送至老師的 gapps 信箱。
成績公佈	11月24日學生上網查詢	教務行政資訊系統公告
成績複查學生申請期限	11月24日起~12月2日止	學生有繳交期中報告卻無成績者,得申請成績複查。 若已有成績不可申請成績複查。
成績複查結果通知	12月14日	中心將個別通知學生申請成績複查結果
項目	日期	學生注意事項
題目公告及學生下載路徑說明	111年1月5日上午 11:00 公布	同上
學生繳交期限	1月14日晚上11:59截止 (逾時繳交以零分計算)	1. 學生以電子郵件逕寄面授班教師評閱(教師接收信箱為 gapps 信箱) 2. 學生郵件標題及報告電子檔名均命名為”科目-班級-學號”。 3. 學生報告以電腦文書寫作為主,如以手寫報告(筆跡請工整清楚),完成後必須掃描成 PDF 檔(電子檔案),傳送至老師的 gapps 信箱。
成績公佈	1月26日學生上網查詢	教務行政資訊系統公告
成績複查學生申請期限	1月26日起~2月14日止	學生有繳交期中報告卻無成績者,得申請成績複查。 若已有成績不可申請成績複查。
成績複查結果通知	2月23日	中心將個別通知學生申請成績複查結果